证券代码:002883　　证券简称:中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6,906,01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设股份	股票代码	0028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家骏	陈晨	
办公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山水东路53号	无锡市滨湖区山水东路53号	
电话	0510-88102883	0510-88102883	
电子信箱	jszs@ jszs-group.com	jszs@ jszs-grou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建立了覆盖全国的生产经营服务网络，围绕“交通、市政、建筑、环境”四大业务板块，从事相应的规划、设计、咨询、研究、勘察、检测、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等业务，并重点专注于城市建设和交通建设领域的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能够从事高等级公路、特大桥梁、水运工程、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公共交通、轨道交通、给水排水、燃气热力、环境工程、风景园林、建筑工程、智能交通、岩土工程等专业的规划设计、咨询监理、勘察检测、项目管理等，为宜居城市建设和综合交通体系建设提供“全方位、全过程、全生命周期”的整体解决方案和技术支持。

2、公司的主要业务类型

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块包括规划咨询及勘察设计、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等类型。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为31,188.04万元，同比增长15.34%。其中，规划咨询及勘察设计收入为28,024.61万元，占总收入的89.86%；工程监理收入为2,757.10万元，占总收入的8.84%；项目管理收入为387.28万元，占总收入的1.24%；其他收入19.05万元，占收入的0.06%。

规划咨询：包括战略规划、区域规划及专项规划、综合交通运输规划、风景旅游规划、项目建议书、预（工）可研究、设计咨询、评估咨询（交通影响评价、安全评价、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评估等）、项目后评价以及战略政策研究、专题专项研究、科研开发、技术推广，专业软件开发等技术咨询服务。具体专业包括公路、桥梁、港口河海工程、市政公用工程、轨道交通、建筑工程、环境工程、水利工程、水文地质、岩土工程等。

勘察设计：是工程建设的重要环节，是确保建设工程的投资效益和质量安全的重要前提。公司勘察设计业务主要包括工程勘察和工程设计两大专业。工程勘察业务分初步勘察、详细勘察两个阶段，涉及交通、市政、工业与民用建筑、水利和环保等行业，包括工程测量、水文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试验、检测和监测等；工程设计分为初步设计、技术设计、施工图设计等，主要业务为公路行业、市政行业、水运行业、建筑行业和风景园林、环境工程等行业的设计，包括公路、特大桥梁、特长隧道、交通工程、港口、航道、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给水排水、公共交通、燃气热力、建筑工程、风景园林、智能交通、轨道交通、环境工程等专业。

工程监理：是通过工程招投标及建设单位/业主直接委托，根据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投资、进度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和环境保护等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公司主要从事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运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园林景观等专业的工程监理业务。

项目管理：是通过工程招投标及建设单位/业主直接委托，按照合同约定，代表业主对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与服务。项目管理运用专业知识、技能、工具和方法，使项目能够在有限资源限定条件下，实现或超过设定的需求和期望的过程。公司项目管理业务涉及公路、水运、市政、景观、环保、建筑等行业。

工程总承包EPC：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3、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自公司成立以来，发展规模日益壮大，市场区域持续拓展，专业领域不断延伸，取得的资质、涉猎的行业逐步增加。公司一直从事工程设计咨询服务，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4、行业发展形势及公司业务方向

（一）行业发展形势

从行业环境来看，国民经济迈入稳步增长阶段，“一带一路”、“区域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建设”、“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海南自贸区等国家发展战略逐步推进，“十三五”规划提出的“绿色、协调、创新、共享、开放”宗旨带来了发展路径与发展要素的根本性改变。未来，交通行业设计咨询服务仍将保持较快的增长趋势，市政行业设计咨询服务发展潜力巨大；绿色、节能、环保领域、海绵城市规划建设、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智能交通、智慧城市建设等业务领域将有很大的拓展空间；工程总承包业务将成为重要的业务模式，进一步推动投融资模式的创新发展。对于基建行业的未来发展前景看好，作为政府主导的基础设施投资，因其在促进经济增长、解决就业和满足社会发展方面具有其他行业无可比拟的优势。因此在我国宏观经济增速放缓背景下，将担当起经济稳定增长的重任。同时，国家推行交通强国战略、新兴城市群战略、新型城镇、新农村建设等重要战略，“稳投资、补短板”相关政策蕴含巨大的发展机遇，中东部地区交通运输业、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投资仍保持较高增速。

2019 年 9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明确，要加快发行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带动有效投资支持补短板扩内需，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专项债券重点用于铁路、轨道交通、城市停车场等交通基础设施，城乡电网、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等能源项目，农林水利，城镇污水垃圾处理等生态环保项目，职业教育和托幼、医疗、养老等民生服务，冷链物流设施，水电气热等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据专家分析，2020 年不纳入财政赤字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有望达到甚至超过3万亿元，以支持地方投入稳投资、补短板领域。

受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全国范围内“新基建”投资将加快布局，随着大城市“1 小时交通圈”、都市圈交通一体化工程、智慧交通、生态环保等新型基础设施的建设，一批新技术新产业新模式将成为基础设施投资领域新的经济增长点，给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公司必须在宏观调控中谋定方位，把握机会，苦练内功，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整体高质量发展。

勘察设计行业的业务壁垒和区域壁垒正不断打破，“全过程”咨询导向，产业链有望进一步延伸。因此，全过程工程咨询（集项目投资咨询、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招标咨询、施工指导监督、工程竣工验收、项目运营管理等覆盖工程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一站式的集成项目管理咨询服务）孕育而生，并将成为未来工程咨询的主要发展方向。

随着市场一体化进程不断深化，设计企业跨区域、跨行业融合发展趋势加剧，竞争进一步加剧，勘察设计行业正在加速推进重组整合，正在并且还将持续对行业格局造成深远影响。特别是在与资本市场对接后，国内少部分工程设计企业抢先把握机遇，加快进行并购重组，快速进行产业、区域的布局，进行新技术的投资和研发，在综合实力方面实现了质的飞跃并形成新的竞争门槛。

（二）公司业务方向

新形势下，公司的主营业务由传统的勘察设计、咨询业务向覆盖工程建设产业链全过程的规划、设计、咨询、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升级，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业务链长度。随着行业的市场格局从条块分割向一体化方向转变，企业核心能力也逐步向技术、管理、资本运作等综合能力转变。同时，面临新的商业生态环境、新的发展形势，工程咨询行业的发展态势正逐步向专业化、一体化、综合化方向转型，公司的发展模式也将从“技术+资本+管理”等路径来综合考虑，一是通过加快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增强科技创新能力等内生发展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另一方面通过并购等外延式发展助力公司业务拓展和规模化发展进程。

未来，公司致力于成为中国一流的设计咨询集团，肩负“让城市更宜居，让世界更畅通”的使命，围绕宜居城市建设和交通强国建设，为全国各地承担综合交通与城市发展战略规划研究和设计咨询工作，为宜居城市建设和综合交通体系建设提供“全方位、全过程、全生命周期”的整体解决方案。同时，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链，对接国家新基建，聚焦智慧交通、试验检测、生态环境等领域，进一步做强做优公司，为公司员工、股东带来价值回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311,880,365.62	270,394,328.64	15.34%	232,165,85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240,162.53	56,832,819.22	14.79%	49,087,19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290,454.75	51,099,201.91	23.86%	46,584,44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0,420.33	-32,178,342.39	123.28%	16,776,651.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0.66	15.15%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6	0.66	15.15%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2%	13.77%	增加0.45个百分点	18.38%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595,935,146.78	520,554,838.09	14.48%	449,288,09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6,700,831.84	430,981,145.04	12.93%	380,109,812.7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805,548.77	75,738,323.58	70,582,581.64	90,753,91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00,410.15	15,505,802.48	16,733,936.48	19,500,01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88,093.99	14,823,317.30	16,482,367.95	18,496,67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73,241.45	-19,574,438.64	-13,498,686.95	7,690,304.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凤军	境内自然人	15.17%	13,185,280	13,185,280	质押	740,000
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59%	7,466,640	0		
无锡中设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9%	5,726,080	5,726,080		
刘翔	境内自然人	6.53%	5,672,960	5,672,960		
廖芳龄	境内自然人	5.08%	4,412,160	4,412,160		
周晓慧	境内自然人	3.63%	3,151,360	3,151,360		
王明昌	境内自然人	3.11%	2,700,480	0		
孙家骏	境内自然人	2.54%	2,206,080	2,206,080		
陈峻	境内自然人	2.54%	2,206,080	2,206,08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国有法人	2.45%	2,133,36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陈凤军、刘翔、廖芳龄、周晓慧、孙家骏及陈峻为一致行动人，共同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在中设股份的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投票时以及对公司其他相关重大经营事项决策时采取一致行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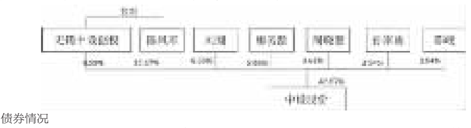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在世界经济增长趋缓、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背景下，在一系列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政策措施作用下，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公司审时度势，紧紧围绕年度工作目标，坚持“走出去”发展战略，以“服务宜居城市和现代综合交通体系建设”为己任，努力为政府和广大客户提供“全方位、全过程、全生命周期”的设计咨询与服务。

（一）主营业务持续增长。2019年，主营业务收入为31,188.04万元，同比增长15.34%。其中，规划咨询及勘察设计收入为28,024.61万元，占总收入的89.86%；工程监理收入为2,757.10万元，占总收入的8.84；项目管理收入为387.28万元，占总收入的1.24%；其他收入19.05万元，占收入的0.06%。

（二）全国经营格局形成。2019年，公司继续加快全国经营网络布局，构建“市内重点经营+省内区域经营+省外大区经营”以及“集团/事业部/生产所三级经营”多元立体经营模式，实现联合经营、全业务经营、技术经营多方位互联互动。2019年，公司市内、省内、省外市场营收比为38%、40%、22%。市内业务保持较高增长，省内区域、省外大区经营成效明显。从市场布局情况分析，省内市场已涵盖13个地级市，100多个县区；省外市场包括湖南、湖北、广东、广西、四川、西藏、河北、甘肃、青海、江西、浙江、安徽、山东等省市。

（三）业务领域不断拓展。2019年，公司积极对接国家战略，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链，努力实现业务的转型升级。一是勘察设计、规划咨询、项目管理、工程监理等业务保持稳步增长态势，智慧交通业务全面开启；二是城市规划、生态环境、美丽乡村、特色小镇、城市轨道交通等新兴业务进一步拓展；三是培育“设计+”新发展理念，在EPC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咨询等业务领域持续推进，同时，公司重点关注智慧交通、智能检测、生态环境等新业务领域，实现新的业绩增长点。

（四）重大项目进展顺利。报告期内，公司在手重大项目进展顺利。一是 341省道无锡马山至宜兴周铁段快速路项目，路线全长15.763公里，其中下穿竺山湖湖底隧道长7.74公里，宽41.1米，为目前江苏省内干线公路最长最宽的湖底隧道。本项目建成后，将大大缩短滨太湖、溧阳和宜兴等苏南西南部片区至无锡、苏州和上海地区时间，提高效率。二是312国道无锡段快速化改造工程，路线全长约47.6公里，其中高架快速路27.8公里，地面快速路19.8公里，沿线涉及环太湖高速、沪宁高速、锡宜高速、金城路、高浪路、通江大道、锡澄运河、京杭运河、直湖港、沪宁城际铁路、京沪铁路、新长铁路等重要节点，建设条件复杂，工程难度大。本项目建设对促进区域协同发展，特别是苏锡常一体化，支撑无锡城市新发展，提升区域中心城市地位和能级将起到重要作用。三是无锡至太仓高速公路新建工程，路线全长约50公里，全线采用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该项目沿线交叉路网密集，桥隧比例高达65%，环保要求高，工程规模大。四是环太湖高速公路南泉互通至华庄互通段路改改造工程，路线全长2.704公里，全线采用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为进一步发挥无锡滨湖优势，彰显山水特质和湖湾特色，促进生态城市发展，打造真正意义上的“湖湾型”长三角现代化国际化区域中心城市，将环太湖高速公路由地面改造成地下，体现生态环保的新理念。五是海门江海路快速化改造工程项目管理、设计咨询及施工监理一体化服务项目是公司开展全过程咨询的重要试点项目，该工程概算33亿元，目前工程按计划正有序推进。六是扬州站西路上跨新万福路立交工程（EPC）工程总承包项目，中标价格9220.63万元，公司充分利用自身的设计技术优势及项目管理经验进一步推广“以设计为龙头的工程总承包模式”，推动了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的发展。

（五）资质等级不断提升。2019年，公司获取了公路行业甲级设计资质，成为公路行业的最高设计资质；参股子公司浙江科欣取得了水运行业（港口工程）专业甲级资质，提升了公司水运设计咨询能力；检测公司取得了公路工程综合乙级检测资质，业务范围进一步拓宽。

（六）投资建设取得进展。公司坚持“技术+资本”双轮驱动，利用上市公司平台，进一步优化公司盈利模式。2019年，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中设辉通智慧停车科技有限公司”正式挂牌运营，公司旨在立足智慧停车技术前沿，为城市级智慧停车管理及智慧停车服务提供集规划、设计、实施、管理和运营为一体化的解决方案；投资参股的浙江科欣发展顺利，实现预期目标，取得投资实效。

（七）科技创新取得硕果。2019年，公司获得江苏省第十八届优秀工程设计奖13项、省土木建筑科技奖1项；江苏省城乡建设系统优秀设计奖11项、无锡市城乡建设系统优秀勘察设计奖24项。江苏省“扬子杯”优质工程奖1项、“姑苏杯”优质工程奖1项。在科研开发方面，公司在交通部立项1项，在市科技局、科协、住建局科研立项5项；获得实用新型和发明专利7项；还获得了“无锡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资格。2019年，公司还主办了“交通强国，科技领航——港珠澳大桥建设理念和科技创新报告会”；协办了“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信息化助力高质量高层发展研讨会”，努力提升江苏中设的行业影响力。

（八）企业管理更为科学。公司整合科研、生产、经营和服务体系，全面启动业务升级，以“项目管理的平台化、数字化、精准化”为基础，构建了面向客户的全产业链的服务体系，着力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领域”的产品与服务。2019 年，公司启动 ERP 系统升级改造，逐步构建项目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客户关系管理和供应链管理平台，促进业务流程高效运转、生产协同规范有序。同时，公司进一步深化金牌服务理念，想客户所想、急客户所急、做客户所需，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全过程、全生命周期的“三全”服务，最终实现 “始于客户需求，终于客户满意” 的金牌服务目标。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规划咨询及勘察设计	280,246,107.93	138,163,425.33	49.30%	18.12%	19.17%	0.8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 和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 “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依据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需对本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事项，本公司无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2019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各项目影响如下：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4,850,000.00	-4,85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4,850,000.00	4,8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	-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	250,000.00

2）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 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B. 利润表

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将“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研发费用”项目，补充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

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该项目应根据“投资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损失，以“-” 号填列。

C.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

本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99,643,086.00	应收票据	4,850,000.00
		应收账款	294,793,086.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980,469.28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980,469.28
减：资产减值损失	9,838,623.05	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38,623.05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6月，本公司与南京辉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江苏中设辉通智慧停车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11MA1YM9QG0B，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实收资本2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陈凤军。本公司持股比例51%，南京辉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9%。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按照中设辉通公司章程规定缴纳所认缴的出资额102万元人民币，南京辉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按照中设辉通公司章程规定缴纳所认缴的出资额98万元人民币。

证券代码:002883　　证券简称:中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7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6日以专人、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1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凤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二）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关于《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2019年末普通股总股份数86,906,012股为基数，每10股分派现金红利1.8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2019年末普通股总股份数86,906,01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故公司注册资本作相应增加，公司拟对照现有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正。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2019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9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关于2019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0-1关于2019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10-2关于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其中《关于2019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2020年度公司审计机构聘任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2019年度公司审计机构聘任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三）关于预计2020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夏斌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预计2020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十四）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五）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0年5月15日下午2点30分在无锡市山水东路19号山水丽景酒店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83　　证券简称:中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8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6日以专人、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公司董秘、财务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建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规定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2019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地执行，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2019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等有关规定，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内部控制有效。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于2020年度公司审计机构聘任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因此，同意《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关于预计2020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符合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18日

股票代码:002883　　股票简称:中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集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5日下午14:30开始

3、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15至2020年5月15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4、会议地点：江苏省无锡市山水东路19号山水丽景酒店

5、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8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5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上述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总议案	√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20年度公司审计机构聘任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上述议案已由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7）、《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8）及其他相关公告。

3、特别决议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以上全部议案

5、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5月12下午5: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20年5月12日上午8:30 – 11:30，下午1:30 – 5:00。

5、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山水东路53号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家骏、陈晨

电话：0510-88102883　　传真：0510-88102883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山水东路53号

邮编：214081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三：参会登记表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83”，投票简称为“中设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总议案	√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20年度公司审计机构聘任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 年5月1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__________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_____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总议案	√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20年度公司审计机构聘任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附件三：

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	
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股东盖章	
股票账户号	
持股数量：	
代理人姓名	
是否本人参加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此表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2020年5月12日下午5:00。

3、请用正楷字填写（须与股东名册所载一致）

股票代码:002883 股票简称:中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795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33.35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67元，共计募集资金20,893.594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209.2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7,684.3845万元。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6月14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苏公W[2017]B081号《验资报告》。

（二）2019年度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76,843,845.0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22,267,977.88
上期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72,449,593.37
本期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40,450,285.78
加：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5,152,004.25
募集资金余额	46,827,992.22
其中：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2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26,827,992.2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一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根据《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于2017年7月先后会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惠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了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放金额	备注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21090188000005912	专户	18,061,515.51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惠支行	510900099810202	专户	2,561,681.68	活期存款
	510900099810705	专户	6,153,382.71	活期存款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0401250000000300	专户	75.88	活期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蠡园支行	10655101040020830	专户	51,336.44	活期存款
合计			26,827,992.22	

（三）尚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如下：

银行	理财名称	类型	存放金额	购买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宝溢融C3机构3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19年10月9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附件《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8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684.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45.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16.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科研及相关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	6,684.38	6,684.38	2,422.73	3,240.09	-3,444.29	48.47	2020年6月	—	—	否
智能交通技术研发与应用建设项目	—	1,500.00	1,500.00	432.07	918.17	-581.83	61.21	2020年6月	—	—	否
试验检测中心扩建项目		1,500.00	1,500.00	532.13	1,288.83	-211.17	85.92	2020年6月	—	—	否
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000.00	2,000.00	651.35	2,036.79	36.79	101.84	2020年6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6.75	6,032.90	32.90	100.55	—	—	—	否
合计	—	17,684.38	17,684.38	4,045.03	13,516.78	-4,167.60	—	—	—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公司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7年7月1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2,226.80万元人民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46,827,992.22元（含收益），其中用于购买理财产品20,000,000.00元，存于银行专户26,827,992.22元（其中：活期存款26,827,992.22元）。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情形。						

证券代码:002883　　证券简称:中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该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59,287,675.53元，结合公司2019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2019年末普通股总股份数86,906,012股为基数，每10股分派现金红利1.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需求等因素，并广泛听取了广大股东的意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侵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8日

股票代码:002883 0股票简称:中设股份0　　公告编号:2020-014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公司审计机构聘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公司审计机构聘任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会计师”、“公证天业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聘请审计机构情况说明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设立的会计事务所，自2014年以来一直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其工作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公允、客观的执业准则进行了独立审计，具有审计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记录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良好，能够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为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审计费用预计为50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用名：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成立于1982年，2013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性质会计师事务所，2019 年更名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张彩斌，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78269333C。

公证天业已取得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新证券法实施前是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长期从事证券、期货相关鉴证业务。

公证天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二）人员和执业信息

1、事务所人员信息

截止2019年末，公证天业现有合伙人 42 人，注册会计师 346 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276 人，近一年新增注册会计师 16 人，现有从业人员776人。

2、项目成员信息

人员性质	姓名	执业资格	否从事过证券业务	是否兼职	从业经历
项目合伙人	朱红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1994年以来，一直在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证券业务相关审计工作。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诗雪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2009年以来，一直在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证券业务相关审计工作。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微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2000年以来，一直在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证券业务相关审计工作。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均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从事过证券业务多年，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

（三）业务规模

2019 年度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务总收入 28,446.33万元，其中证券业务收入 8,838.80 万元，年末净资产 3,006.69 万元。最近一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55 家，涉及行业包括且不限于制造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公证天业具备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经验。

（四）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最近三年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受到过刑事处罚和行政处罚，自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日，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1 次，具体如下：

序号	处理处罚类型	处罚日期	处罚机关、处罚内容及文号	所涉事项	是否仍影响目前执业
1	行政监管措施	2020-2-1 0	江苏证监局关于对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18号）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 司（曾用名“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度年报审计	否

三、聘请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事前对公证天业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了解，并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对公证天业会计师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和评价，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公司审计机构聘任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调查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就聘请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设立的会计事务所，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其能够遵循独立、公允、客观的执业准则进行为公司提供独立审计，具备独立性，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公证天业会计师及其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内均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形，具备良好的诚信记录；公证天业会计师能够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聘任公司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证天业会计师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三） 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0年度公司审计机构聘任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为公司 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尚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8日

股票代码:002883　　股票简称:中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6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19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报告》 已于2020年4月1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告编号：2020-009、2020-010）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将于2020年4月30日（星期四）15:00 – 17:00举行2019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在“约调研”平台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在微信中搜索“中设股份投资者关系”，或者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陈凤军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孙家骏先生；财务总监周晓慧女士；独立董事吴梅生先生；招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方大军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8日